

彰化縣埔心鄉梧鳳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 一、依據：教育部頒布「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之實施要點規定及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令發布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設置本要點。

二、目標：

課程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負責規劃全校總體課程計劃，決定各學習領域學習節數，審查全校各年級的課程計畫與教學的評鑑，以培養具備人本關懷、統整能力、民主素養、鄉土與國際意識，以及能進行終身學習之健全國民。

三、組織：

（一）課程發展委員會之成員與產生方式

成員	產生方式	人數
校長	當然委員，兼委員會主席	1
家長代表	當然委員或由各年級參與之家長代表中推選之	1
行政人員代表	當然委員，含教導主任、總務主任、輔導主任、教務組長、訓導組長	4
年級與學習領域 教師代表	由社會、自然與科技、藝術與人文、健康與體育、數學、語文、綜合等七個學習領域之教師自行推選之	8
總計		14

（二）兼具多重身分只能選擇擔任一種代表。

（三）各類課程代表之任期皆為一年，於每學年推選之。課程代表於任期

中若因職務或身分之變更，應即時遞補或改選。

(四)校長得聘請學者專家或社區人士擔任本校課程發展顧問，視需要列席課程發展委員會，提供諮詢。

(五)課程發展委員會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如：主管會計人員、醫事人員及人事管理員）列席。

三、課程發展小組之組成與產生方式

(一)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 1.一至六年級成立「年級課程發展小組」，由任教該年級之所有導師共同組成，並視需要邀請相關學習領域之教師參加，共同規劃統整課程。
- 2.每班家長應推派一名代表參與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視需要列席參加年級課程發展小組會議。
- 3.必要時年級課程發展小組或各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可以舉行聯席會議。

(二)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 1.領域科任教師依照專長分成「社會」、「自然與科技」、「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數學」、「本土語言」六個課程發展小組。
- 2.「語文(本國語)」、「綜合活動」、「彈性課程」三個學習領域的課程發展由年級課程發展小組負責。低年級課程發展小組負責語文、綜合活動、生活課程三個領域。

四、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功能與任務

(一)規劃全校之課程方案與課程結構，內容包括：

- 1.規劃全校各年級之課程目標與結構。
- 2.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各學習領域之結構與每週上課節數。
- 3.各年級每週每天之作息結構及每週上課半日與全日之天數。
- 4.彈性教學節數中，學校行事節數與班級彈性教學節數之比例。
- 5.學校行事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 6.課程中融入有關性別平等、環境、資訊、家政、人權、生涯發展、海洋等七大議題。

7. 本校教師之課程發展會議時間（包括全校共同時間與各課程發展小組之課程發展時間）。

(二)規劃「語文」、「數學」、「綜合活動」與「彈性課程」四個學習領域的課程計畫，內容包括：

1. 各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與重點發展方向
2. 各學習領域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3. 各學習領域和其他相關領域之統整方式。

(三)協調並統整各學習領域及各處室推動之業務或學習活動。

(四)審查全校各年級及各學習領域的課程計畫。

(五)規劃並執行全校課程評鑑事宜。課程評鑑辦法另訂之。

五、課程發展小組之功能與任務

(一)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1.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構想建議書，並交由課程代表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統整協調。課程構想建議書之內容包括：

- (1)該年級各學習領域之每週上課節數。
- (2)該年級擬開設之選修課程的科目與節數。
- (3)該年級每週每天之作息結構及每週上課半日與全日之天數。

2.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計畫，內容包括：

- (1)該年級每一個學習領域之課程目標。
- (2)每月或每週教學主題與進度。
- (3)各學習領域內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4)使用之教材（自編或選用）。
- (5)班級彈性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 (6)教學活動設計方針。
- (7)教學評量方針。

(二)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1. 研擬各學習領域之課程構想建議書，並交由課程代表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統整協調。課程構想建議書之內容包括：

- (1)該學習領域之課程重點或特色。
 - (2)該學習領域之每週上課節數。
 - (3)該學習領域擬開設之選修課程的內容與節數
2. 規劃各學習領域的縱向課程計畫，內容包括：
- (1)該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與重點發展 方向。
 - (2)該學習領域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 (3)學習領域和其他相關領域之統整方式。
3. 配合年級課程發展小組之課程計劃，研擬學習 領域之課程計劃，內容包括：
- (1)該學習領域所使用之教材（自編或選用）。
 - (2)該學習領域每月或每週教學主題與進度。
 - (3)各學習領域內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4)學習領域課程中融入有關性別平等、環境、資訊、家政、人權、生涯發展、海洋等七大議題。
 - (5)教學活動設計方針。
 - (6)教學評量方針。
4. 研擬各學習領域之課程評鑑計劃。

(三) 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表

彰化縣埔心鄉梧鳳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表

組 織 成 員	姓 名	工 作 職 掌	人 數
校長	李世翔校長	綜理、督導、評鑑九年一貫課程各項事宜。	1
家長會長	黃進財會長	參與協助課程發展工作	1

行政人員代表	教導張凱萍主任 總務林貞錡主任 輔導黃筱芳主任 教務黃小玲組長 訓導蕭慧玲組長	1. 籌劃、協調、聯絡、督導與評鑑九年一貫課程各項事宜。 2. 協助有關學校本位課程規劃，提供器材、設備、場地布置提供總務相關業務之行政支援。 3. 各項活動之推動、執行與成果報告	4
領域教師代表	林貞錡老師（健康與體育） 張凱萍老師（綜合） 蕭慧玲老師 （自然科學/自然與科技） 黃淑媚老師（數學） 莊振旗老師（社會） 黃小玲老師 （藝術/藝術與人文） 陳堯治老師（語文） 孫小雯老師（生活）	負責課程規劃與課程發展工作	7

(四)各學習領域小組名單

1. 語文領域：蕭慧玲、莊振旗、張凱萍、楊惠茹
2. 數學領域：黃淑媚、陳堯治、江啟仲
3. 健康與體育：陳堯治、楊昇雄、張凱萍、林貞錡
4. 生活領域：孫小雯、黃小玲、蕭慧玲
5. 綜合活動：張凱萍、江啟仲、陳堯治
6. 社會領域：莊振旗、蕭慧玲、黃小玲
7. 自然與生活科技：林貞錡、蕭慧玲、張凱萍
8. 藝術與人文：黃小玲、黃筱芳

承辦：

教師兼
教務組長黃小玲

教導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張凱萍

校長：

桃園國小
校長李世翔

